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类项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江苏省泰兴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泰兴经济开发区公共区域监测预警项目（雨水污水管道安全风险监测二期）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提供。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泰兴经济开发区公共区域监测预警项目（雨水污水管道安全风险监测二期）（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博康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4人，营业收入52216.68万元，资产总额275679.44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博康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7月15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